**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陕西省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登记机关：**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将按照《陕西省社会信用条例》要求，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

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投诉；

九、根据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按照《陕西省社会信用条例》规定，违背承诺约定行为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省社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并予公开；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2.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年度经审计的供应商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者提供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三种任意一项即可）。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直接控股和直接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响应无效。

**二、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1.供应商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采购文件凡是法定代表人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 之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90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印正反两面的完整信息）**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身份证信息不全的授权书无效；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年度经审计的供应商财务会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者提供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复印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三种任意一项即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0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0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8.信用证明：**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9.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承诺书）。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本公司郑重声明，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 声明参加本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包 ） 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接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当前日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提供此声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